

中央军委举行晋升上将军衔仪式

习近平向晋升上将军衔的张升民颁发命令状并表示祝贺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中央军委晋升上将军衔仪式11月2日在北京八一大楼隆重举行。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向晋升上将军衔的中央军委委员、中央军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张升民同志颁发命令状。

下午4时30分许，晋衔仪式在庄严的国歌声中开始。中央军委副主席许其亮宣读了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签署的晋升上将军衔命令。中央军委副主席张又侠主持晋衔仪式。

晋升上将军衔的张升民军容严整、精神抖擞来到主席台前。习近平向他颁发命令状，并同他亲切握手，表示祝贺。佩戴了上将军衔肩章的张升民向习近平敬礼，向参加仪式的全体同志敬礼，全场响起热烈的掌声。

晋衔仪式在嘹亮的军歌声中结束。随后，习近平等领导同志同张升民合影留念。

中央军委委员魏凤和、李作成、苗华，以及军委机关各部门领导和驻京大单位副战区职以上领导等出席晋衔仪式。



□新华社发

11月2日，中央军委晋升上将军衔仪式结束后，习近平等领导同志同张升民合影留念。

10多城将建官方租赁平台

解决百姓租房“痛点”，落实租购并举打出“关键一招”

为解决租房市场房源信息虚假、价格不透明等问题，10月31日，北京租房新政策正式实施，住房租赁监管平台上线。此前，广州推出了政府住房租赁平台——“阳光租房”；9月底，杭州市联合阿里巴巴、蚂蚁金服打造的政府住房租赁监管服务平台也已正式启用。记者发现，目前，全国10余城市已出台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实施方案，均提及搭建政府住房租赁交易服务平台，并明确了建设时间表。专家称，这是落实租购并举住房制度的“关键一招”。

线上平台租房 从查找到签约一小时完成

9月底上线的杭州市住房租赁监管服务平台，把公共租赁住房、长租公寓、开发企业自持房源、中介居间代理房源、个人出租房源等全部纳入平台管理。根据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的统计，截至10月30日，该平台累计挂牌房源37244套，发布求租信息304条，累计访问量近60万次。

记者登录该平台发现，有租房需求的用户在锁定房源后，可直接对接租赁企业或者房东。租客与房东若为异地，无法及时当面交流和操作业务，APP端还提供双方移动签约和电子签章服务。

10月10日，该平台完成了第一单租赁签约，房东和租客通过平台完成相关手续。“从查找房源到签订合同，仅用了1小时。”杨先生以每月3000元的价格租到了两室一厅，比市场价低不少。杨先生告诉记者：“房东刘女士自主挂

牌，我们直接对接。网签过程中需要实名认证，不能弄虚作假。”

阿里巴巴创新业务事业部房产负责人石磊介绍，出租房源挂牌时，平台通过房屋权属核验与阿里巴巴验真服务相结合的方式，对挂牌房源实行核验，每套允许挂牌展示的房源，均拥有官方核发的房源唯一编码与二维码。

政府主导建平台 与房屋交易信息对接共享

当前，百姓租房存在几大痛点：虚假房源多；合同不报备，发生纠纷时租客维权困难；房东涨租、租期随意、二房东现象屡禁不绝等。各地推出的官方住房租赁平台，将通过收集和发布租赁信息、动态监测租赁信息、指导住房租赁价格等，有效遏制租房乱象。

多个试点城市明确了住房租赁平台建设的时间表：沈阳提出12月底前，实现官方平台的全部设计功能；厦门提出，年底前形成基本框架，实现初步功能，明年6月完善；广东肇庆提出，争取到2018年底建立相对完善的住房租赁交易服务平台。

深圳、合肥和郑州等地提出，平台要提供便捷的租赁信息发布服务，及时披露租赁住房供应总量、租赁人口、租金等信息，从而引导市场合理定价。南京、武汉等地提出，平台将整合房源信息，把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大型房地产经纪机构和个人房源信息全部纳入平台。厦门、肇庆和佛山等地拟通过平台推行租赁合同网上签约，规范租赁双方和中介机构行为，最终实现“房源登

记、信息发布、租赁交易、网上签约、登记备案、租房证明”全过程网上办理。

广东省住建厅厅长张少康表示，未来，由政府主导建设的住房租赁交易平台，将与住房交易和不动产登记数据信息充分对接共享，实现放盘—交易—备案—评价—数据发布一条龙服务，严把房源真实关，并逐步将各类租赁住房纳入平台统一管理。

房东、租客、中介 三方都将被评估信用

“租赁市场乱象丛生的重要原因之一，在于信用体系不完善。”芝麻信用总经理胡滔建议，未来住房租赁平台应全面引入“信用租房”。

据了解，多地的官方平台将引入信用管理。如成都提出建立住房租赁信息发布和审核标准，建立经纪机构、住房租赁企业及从业人员等各类市场主体的信用管理体系，建立“红名单”和“黑名单”制度。

杭州市房产交易产权登记管理中心主任韩君卿说，杭州将在全城引入“信用租房”，可租房源、租客、房东以及中介服务人员都将对应一套完善的信用体系。信用好的租客不仅可能免交押金，还有可能按月缴纳房租。如果在租房过程中有恶意失信行为，会影响其信用评估。

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所所长刘洪玉认为，未来应通过住房租赁市场立法，培育住房租赁企业，规范租赁行为，让租房居民享受平等公共服务等，进一步完善房地产的基础性制度和长效机制。 据新华社

《导游管理办法》明年实施 全面启用电子导游证 扫码可辨导游真伪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记者2日从国家旅游局了解到，国家旅游局近日发布《导游管理办法》，以进一步加强导游队伍建设，保障导游合法权益，提高服务水平。办法将于2018年1月1日正式实施。

据国家旅游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办法分为总则、导游执业许可、导游执业管理、导游执业保障与激励、罚则和附则六章，共四十条。其中规定了导游证采用电子证件，以电子数据形式存储于导游个人的移动电话等移动终端设备中。游客、景区、执法人员等通过扫描电子导游证上的二维码识别导游身份，原IC卡导游证已于2017年10月31日停止使用，全国全面启用电子导游证。

这位负责人表示，办法对导游日常执业活动提出了具体要求，如导游证和身份标识佩戴、导游职责规范、突发事件处置等。重申了领队的备案管理制度，指明具备领队条件的导游从事领队业务的，应当符合《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办法细化了《旅游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明确导游执业不得出现擅自变更行程、诱骗或强迫消费等十一项违法违规行，并在办法罚则部分对违反导游执业管理规定的行为，明确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据了解，国家旅游局近年来积极推动导游体制改革工作，加强导游队伍建设，深化旅游业“放管服”改革。2016年废止了《导游人员管理实施办法》(2001年)，取消了导游计分、导游年审、导游人员资格证3年有效等不适应改革发展需要的制度，确立了导游资格证终身有效、导游证全国统考、全国通用的原则。